

(立法會秘書處譯本，只供參考用)

(香港地產行政學會用箋)

香港中區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3樓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袁家寧女士)

袁家寧女士：

《 建造業議會(第2號)條例草案 》 委員會

承蒙閣下邀請本學會就上述條例草案提交意見書，謹致謝忱。

香港地產行政學會支持成立建造業議會(下稱“議會”)以接掌建造業訓練局(下稱“訓練局”)的職能，本學會亦原則上支持就在香港進行的建造工程收取徵款。

本學會現時並無準備提交任何意見書或向法案委員會以口頭陳述意見。然而，鑒於本學會會員過去曾以不同身分參與訓練局轄下各個委員會的工作，倘新成立的議會亦同樣考慮讓本學會會員作相同程度的參與，本學會將無任歡迎。

香港地產行政學會

(簽署)

會長 唐振寰

副本致：執行委員會秘書

2004年11月30日